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（一）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,737,098,971.79 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。经董事会审议决定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2024 年度，受行业环境、市场波动情况、宏观经济形势等综合因素影响，公司新材料业务所涉及的硅片环节市场竞争激烈，产品价格全年处于较低水平，使得相关营业收入和毛利率降幅较大，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2,360,647,658.01 元。同时，为应对行业波动周期，公司计划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生产经营和稳定现金流水平。

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市场环境、公司经营情况及相关政策等因素，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状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2025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